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审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书面审核意见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努力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审核，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努力地开展工作，并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慎审核，经审核认为：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之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